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中元股份，股票代码:300018）将于**2018年11月12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复牌。**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10月28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通知，湖北省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省高新投”）拟受让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并受托部分股份的表决权，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2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中元股份，股票代码:300018）于2018年10月29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

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2018年11月2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

截至本公告日，交易双方就推进本次股份转让和股份表决权委托事宜积极开展了进一步的论证与商谈；受让方湖北省高新投已就该事项与其重要股东进行了沟通，并向国资监管机构及时汇报了工作进度；湖北省高新投已于2018年11月7日启动中介机构选聘工作。

目前，交易双方仅达成了初步意向，还需就具体条款进行磋商、履行国有资产管理的尽职调查及相关审批程序，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中元股份，股票代码：300018）自2018年11月12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复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为准。

特此公告。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九日